**关于XX同志办理**

**《北京市工作居住证》的申请报告**

**北京市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**

**第一部分：企业基本情况**

单位性质、单位资质、单位规模、单位注册地址、单位办公地址、年度纳税情况、主营业务如何与城市功能定位和首都经济发展相匹配、单位业绩及社会贡献情况等。

**第二部分：申报人员基本情况**

申报人姓名、性别、年龄（出生日期）、学历学位信息、职称信息，包含：学历学位证书发证时间、毕业院校、专业、证书编号，如国家教育部门网站（学信网、学位网）无法查验则需经由国家教育部门认证，注明学历认证报告编号、学位认证报告编号及申请编号；如无学位以职称申报的，则注明职称相关信息经由何种途径核验无误。

**第三部分：申报人员个人业绩**

员工在本单位的入职时间、从事本行业及本岗位职务时间、工作业绩、突出贡献（含省级以上奖项、专利）等。

**第四部分：申报人员婚育情况**

婚姻及生育情况说明，包括婚姻状况、生育情况等；如需添加随往人员，需写明配偶及子女信息，包括姓名、身份证号、户籍地址、在京工作单位名称及注册地址等。

**第五部分：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本单位主营业务不属于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范围。

本单位已核验所提供的全部申请材料均真实有效，并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单位经办人（签字） 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

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

（以上内容按统一格式打印，如多页需加盖骑缝章。）